

阳光鹿童公益项目结项总结

项目名称	阳光鹿童
项目执行单位	北京市昌平区阳光鹿童康复中心
项目负责部门	教育就业部
项目负责人	段连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内容介绍：

中国现有脑瘫儿童约 200 万人，每年新增脑瘫患儿 4 至 5 万人。由于缺乏医疗资源和行之有效的治疗方法，70%的脑瘫患者因错过了最佳的康复时机而逐渐丧失了运动功能，终生需要照料。随着医学的进步，脑瘫患者可以通过有效的治疗得到良好的康复，早发现、早干预的脑瘫康复效果更好。然而，每月不菲的康复费用带给脑瘫患儿家庭巨大的经济压力，在长期求医和照料患儿过程中，家长们所承受的精神负担，则成为压垮家庭的另一根稻草。项目帮助接受阳光鹿童康复法的家庭困难的脑瘫儿童，为每名儿童提供康复治疗费用补助。

二、项目目标：

项目在鄂尔多斯市开展，为 4 名脑瘫儿童提供康复训练费用。

四、项目执行期：

2022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01 月 31 日

五、项目执行地区：鄂尔多斯

六、项目总预算金额：26.13 万元

二、项目实施情况

一、项目财务决算情况：

（一）基金会资金使用情况：

基金会拨付执行机构共计 26.13 万元。

（二）执行方资金使用情况；

执行方共计使用资金 26.13 万元。

二、项目完成情况：

（一）项目整体目标达成情况；

2021-2022 年度项目共资助了 4 名残疾儿童，帮助 4 名儿童减轻了家庭负担。项目执行期间，我会及项目执行机构积极推进项目进程。

（二）最终给项目受益方带来的各种正面改善或影响等。

项目为 4 个脑瘫患儿家庭减轻家庭经济和精神负担。

三、项目风险防范与监督检查

为保障项目规范实施，项目严格按照我会项目管理制度履行各项报批程序；业务部门定期对执行机构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了解，及时按协议约定拨付款物，对执行机构款物使用情况予以监督，确保款物使用方向、序时进度符合要求。

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严格依照项目实施方案和协议约定开展项目，并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定期开展跟踪回访等工作，如发现项目执行过程中出现问题或偏差，及时向我会汇报，及时协调解决，以保证项目执行效果。

根据我会相关项目管理要求，我会要求项目执行机构在项目执行全过程中随时接受我会业务部门及监管部门监督。

四、问题与困难

1. 项目执行中遇到的问题：

需要救治的脑瘫患儿数量较多，偏远地区脑瘫患儿的救治需求非常迫切，资金不足不能全面覆盖。

2. 解决方案与措施：

项目将进一步扩大筹资规模，同时充分利用线上指导等方式，让患儿实现居家康复。